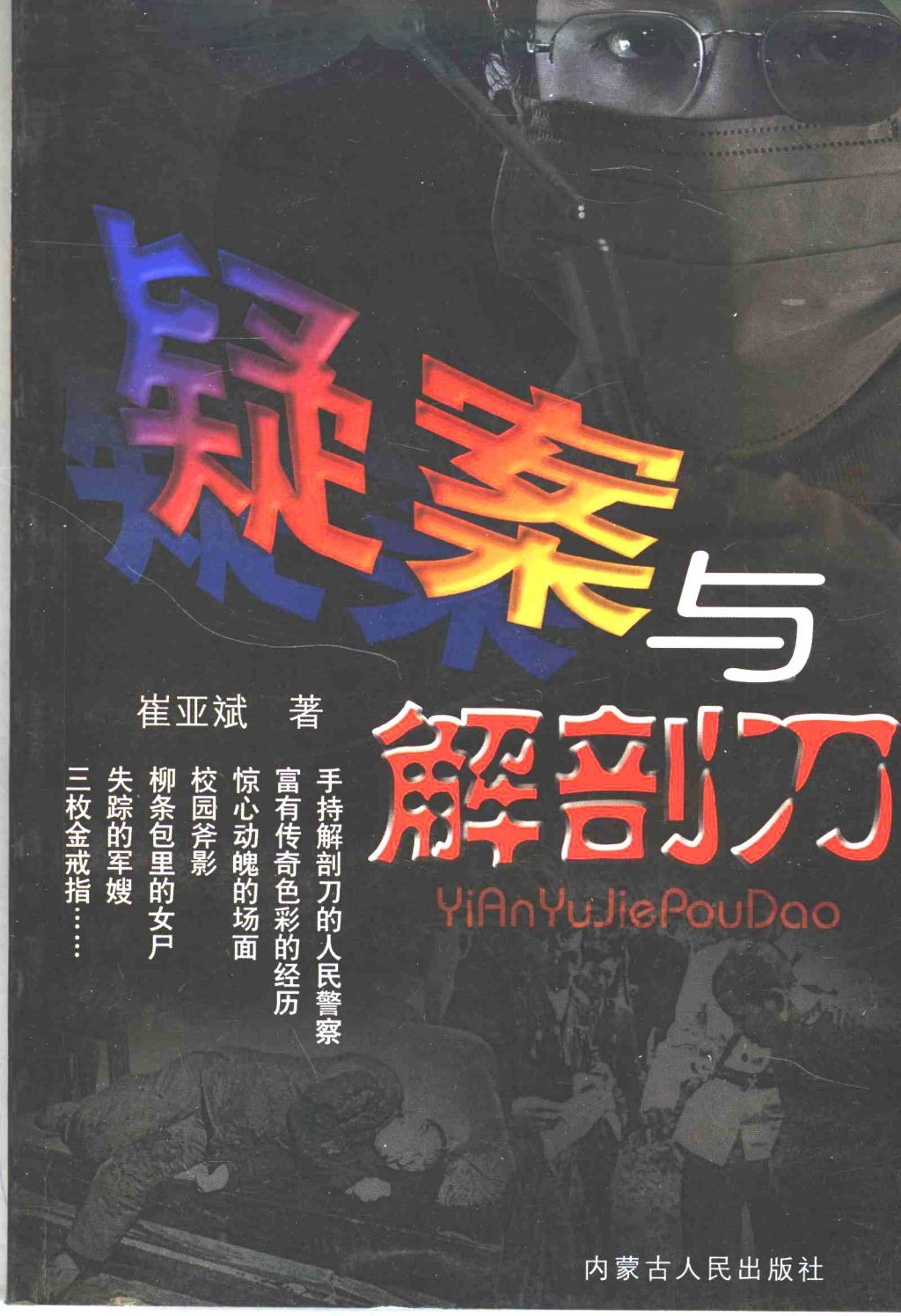




疑案与解剖刀

崔亚斌 著

YiAnYuJiePouDao

手持解剖刀的人民警察

富有传奇色彩的经历

惊心动魄的场面

校园斧影

柳条包里的女尸

失踪的军嫂

三枚金戒指……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Yi An Yu Jie Pou Dao

疑案 与 解剖刀

崔亚斌 著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疑案与解剖刀

崔亚斌 著

*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祥泰大厦)

呼和浩特市文苑印务中心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8.5 字数:200千

2006年1月第1版 2006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册

ISBN 7-204-07948-5/I·1696 定价:16.80元

内容简介

刑事法医——手持解剖刀的人民警察,对于一般读者来说是比较陌生的。

本书通过对新中国第一代法医师——主任法医师徐功伟等人亲身经历的描写,真实而生动地展现公安刑事侦查战线上惊心动魄的斗争生活,讲述老一辈法医师富有传奇色彩的经历及可贵的奉献精神,歌颂了刑事警察打击犯罪、保护人民的英雄业绩,揭露了形形色色犯罪分子的丑恶嘴脸。

本书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一部以刑事法医为主人公的长篇纪实作品。书中以刑侦故事写传,以案讲法。既是文学作品,又是法制教育读物。本书文字清新流畅,语言通俗易懂,情节跌宕起伏,悬念扣人心弦,有很强的知识性、故事性和感染力。

“徐功伟！走，出现场！”

徐功伟答应一声，“呼”地坐了起来，转身去拿勘查包。可是不知为什么，他感到有些力不从心，一伸手，却抓了个空。

蓦然一惊，徐功伟醒了。室内漆黑，传来孙女均匀的鼾声。窗外皓月当空，繁星点点，街上不时传来汽车疾驰而过的声音……哦，原来是个梦。

1954年4月，在熊岳疗养院担任党支部书记的徐功伟，由于偶然的机缘，去上海参加司法部主办的法医训练班，成了一名刑事法医。

已经是七十多岁的人了，却还总是在梦境中重现当年在沈阳市公安局技术部门当法医时紧张工作的情景，有时那些梦做得很累。日有所思，夜有所梦。是啊，虽然他已经从那个岗位上离休多年了，可是近40年的法医生涯，那日日夜夜紧张艰苦的大半生工作经历刻骨铭心，怎么能从记忆中抹掉呢！他检验了5000多具送检的非正常死亡的尸体，检验血痕、唾液、精斑等各种物证6500多份，签发刑事科学技术鉴定书数千件，配合侦查部门破获重大凶杀、毒害、爆炸等恶性案件千余起……那每一具尸体都让人们看到犯罪分子的凶残，每一份物证都体现着他和同志们匡正祛邪的凛然正气和法律责任，每一起破获的案件都有着他和同志们的心血和汗水啊！

“好，去现场！”

徐功伟按捺不住兴奋，在心里“答应”了一声。要不是怕惊醒了孙女，他真想把这一句大声喊出来。

目 录

初试锋芒

- 刘家惨案 3
- 胃肠里的奥秘 12
- 校园斧影 20
- 柳条包里的女尸 27

怪案不怪

- 头颅里的钉子 49
- 爆炸点在口腔 53
- 大烟囱里的尸骸 59
- 警卫班长之死 67

神奇法医

- 失踪的军嫂 77
- 凶器是辫子 85
- 第六颗牙齿 94
- 精斑的奥秘 104

冲破迷雾

- 吊在车厢里的尸体 115
- 夜半枪声 124
- 被捆绑的死者 134
- 螺丝刀上的不明物质 144

慧眼识凶

- 三枚金戒指 155

祸起石碾子 163

致命的凶器 174

炉渣堆的秘密 183

火场血迹 191

血染教务科 200

坚持真理

特级大案 215

硅藻与野菜 233

一口咬出个重伤 241

南坡疑案 248

猪场的灾难 256

后记 266

初试锋芒

刘家惨案

1956年春节期间，一起恶性大案震惊了营口数十万市民。

正月初九夜11时，营口市公安局刑侦部门向辽宁省公安厅值班人员紧急报告：沈阳某军医院X光技术员刘成山家，今夜被匪徒侵入居室，杀死全家6口！

凶杀抢劫，全家6口人被害，灭门大案！

省厅领导闻讯，为之震动，立即派出刑侦处刘处长带领法医朱郁文等刑侦技术人员，冒着数九严寒，连夜驱车奔赴营口。鉴于案情特大，营口市公安机关当时尚无法医，急调沈阳市公安局四处（刑侦）技术科法医徐功伟随同前往。

每当重大刑事案件发生后，公安机关破案的第一道“工序”就是进行现场勘查。如果是命案，法医是必不可缺的角色。公安机关的法医，是以医学理论、方法和技术为武装，以解剖刀、显微镜等为武器，同犯罪作斗争的人民卫士。法医学是医学的分科，有自己独立的理论体系及检查方法。它是应用医学、生物学、化学及其它自然科学的理论和技術，研究、解决法律上有关问题的一门科学。法医通过勘验现场、诊察活人、剖验尸体、检验物证、审查书证等等，为揭露案件真相提供事实根据。

徐功伟是1955年6月从司法部在上海开办的法医训练班学习结业，分配到沈阳市公安局工作的。奉命到外地执行特大案件的勘验任务，对他来说还是头一次。

在车上，徐功伟思绪翻腾，心情激动。在半年多的法医工作实践中，他参与了不少命案现场的勘验工作。但是，一案杀害6

人，满门灭绝，对他来说还闻所未闻，他深感此行责任重大，同时对犯罪分子令人发指的暴行充满了义愤。犯罪分子太狠毒了，不破此案，怎么向营口市人民交代？

夜里2时许，他们赶到了现场。刘成山的家临街，原是门市房，坐南朝北，在门洞西边开门。住房原本是两间，改成了3间，便于老少分居。

刘处长和当地公安机关的领导指挥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勘查。

刑事技术人员勘查现场，痕检、法医是最先进入的。徐功伟、朱郁文刚走进刘家，一股浓烈的血腥气味扑鼻而来。他们从外屋向里屋观察，尸体横陈，血迹斑斑，令人触目惊心。啊，好惨哪！

刘成山父母双亡，家中有奶奶、妻子、弟弟和两个年幼的男孩。妻妹春节来串门，也惨遭杀身之祸。

徐功伟和朱郁文立即忙碌起来，逐一检验被害人尸体。

刘成山74岁的奶奶睡在外屋炕上，仰卧在被窝里，纹丝未动。她的面部被钝物砸得扁平，颅骨、鼻骨碎裂，牙齿都被砸陷到口里。可怜老人辛劳一生，到了晚年竟然死于非命。

刘成山的弟弟17岁，睡在奶奶左侧，被发现时俯卧于炕前的地上。他的后头部呈闭锁性粉碎骨折，脑子被打碎了。与其他几个被害人不同的是，他是死在地上，一只脚底有炉渣，说明他在惨案发生的那个时刻惊起下地，但一只脚刚刚着地就被犯罪分子打击而死。

刘成山的妻妹14岁，头骨破裂，面部有两处血肿及弧形表皮剥脱。她是来接姐姐回娘家过年的，没想到惨死在这里。她本来睡在奶奶的右侧，但尸体却半坐于炕的西南角，说明当犯罪分子行凶时她已经醒了，惊恐地向墙角退去，但未能幸免。

里屋炕上躺着的，是刘成山的妻子。犯罪分子用坚硬的钝器打击她的面部，颅骨碎裂，前额两眼眶有挫裂伤，鼻骨塌陷，口唇破裂，门齿松动。

伴母而眠的是刘成山的两个男孩，一个6岁，一个3岁，两人的头部都有挫裂伤。他们被发现时不是在炕上，而是在地上，还有微弱的呼吸。人们把他们送到医院急救，一人数日后脱离了生命危险，另一人死亡……

几个被害人死因明显，徐功伟和朱郁文也就没有进行解剖。尸检进行了两个多小时。

省厅刑侦技术人员来到现场后才知道，原来报案说得不够准确。此案并非“打死全家6口”，而是尚有幸存者。除了那个男孩儿是重伤外，还有一个家庭成员死里逃生，就是户主刘成山。当公安人员赶到现场时，他正在号啕大哭。

刘成山26岁，一米六七左右的身材，相貌英俊，是那种很能讨女人喜欢的模样。上身穿带格的衬衫，下身穿花布衬裤。他泪流满面地说：“我一家人死得太惨了，连来串门的亲戚都被打死了……以后我可怎么活呀……”

既然刘成山是唯一的幸存者，当然目睹了惨案发生的全过程，刘处长等人对他进行了讯问。他哭述道：“……我回家过年9天了。上半夜我们正睡着，有3个匪徒拨开门闩闯进屋来。黑暗中一个匪徒举起棒子先打我爱人，然后又打我。我因为是军人，有警觉，从被窝里爬起来退到炕里，所以打得不太重……”

刘成山说着，用手摸了摸头部。徐功伟检查了他的伤情，属轻伤。

“这时候我奶奶也醒了，她喊，另两个匪徒就用棒子打她和我小姨子、弟弟，又进里屋摔孩子……他们把我的手绑起来，向我要钱。我说没有钱，他们就翻挂在墙上的军服。上衣兜里有

几元钱，还有我的护照（工伤证明）都被他们抢去了，然后冲出门往西逃走了……我挣开绳子，高喊‘救命’，邻居来了，和我一起往西追了一段，没追上……”

刘成山说完，又大哭起来。

徐功伟问：“匪徒打人用的哪根棒子？”

刘成山从弟弟尸体边拿过一根棒子：“就是这个。”

徐功伟接过棒子，上上下下仔细检查。

刘处长问：“匪徒还干了什么？”

刘成山说：“他们向我要钱，说要回去，没有路费。我说没有钱，他们就把我的军服和护照拿走了。”稍停，又说：“我看，他们肯定是一伙政治特务，抢走我的军服和护照是为了打入我们军队内部，进行破坏活动……”

“他们为什么没把你打死呢？”刘处长目光犀利，紧紧盯住刘成山。

刘成山依然从容地答道：“他们不是要抢钱嘛，没把我打死就是为了向我要钱，要护照……”

邻居证实，刘成山是年前穿着军服回来的，可是现场已不见了军服，装在衣兜里的那张护照也不见了。

刘处长组织侦查人员对周围邻居进行调查。邻居们反映，刘成山在沈阳大医院工作，平时不常回家，夫妻关系一般。昨天上半夜没听见什么异常响动，后来听见刘成山高喊“救命”，才跑过来看的。

两位法医继续检查那根棒子。

判断或认定致被害人于死亡的凶器，是法医在承办损伤性命案中的一项重要任务。凶器，与人体的一部分、分泌物、排泄物等等一样，是法医物证中的一种。法医判断或认定凶器，不仅可以提供侦查线索，而且可以揭露和证实犯罪，为案件的审理提

供证据。

徐功伟仔细观察并琢磨刘成山所说的凶器，是一根不足两米长、直径约6厘米的柳木棒子，表面比较粗糙，有擦蹭状血迹。

徐功伟和朱郁文断定，这根棒子并不是本案的凶器。棍棒用力打击头部时，常出现条状挫裂伤，创缘呈锯齿状，创缘的两侧或一侧常有与创缘平行的表皮剥脱和皮下出血区，形成镶边状挫裂伤带。刘成山的奶奶、妻子、弟弟等人有的面部被砸扁了，有的头部呈大面积粉碎性骨折，都与棍棒类打击成伤的特征不相符。他们认为，犯罪分子打击刘成山的奶奶、妻子、弟弟的凶器是一个质地坚硬、面积较大、有一定重量、可以挥动拍击的钝器。

两位法医的目光在现场搜寻，最后停在炕前放着的一个紫红色木凳子上。这个老式凳子长120厘米，宽50厘米，像个小茶几，制作精细，显得古色古香的，重7公斤。他们发现，在大凳子的一端，有大量擦蹭和喷溅状血迹。犯罪分子操起这个家伙砸向被害人的头部或面部，必然头裂骨碎，鼻塌齿陷，当即死亡。这个凳子完全可以形成刘成山的奶奶、妻子、弟弟的创伤。

刘成山妻妹的伤另有不同，凶器又是什么呢？

在外屋炕的被褥上，有尿湿的痕迹，散发着尿臊味；炕上和地上还有被打碎的坛子的碎块。坛子底部，有大量血迹和人的表皮附着。刘成山妻妹面部的弧形表皮剥脱，经比对，与碎坛子底部一边的面积相等。两位法医认定，这个尿坛子就是打死她的凶器。

与前面4个被害人的打击创伤不同，刘成山的两个男孩的伤不在面部，而在头顶部，都是挫裂伤。法医分析认定，两个男孩都是被犯罪分子将他们头朝下往地上狠摔，造成了一死一伤。

徐功伟还分析到，如果案情真的如刘成山所讲的那样，作案

者是3名有政治预谋的匪徒，那么，他们理应随身携带小型并得心应手的凶器，怎么会空手而来，到现场后才“就地取材”，并且选择了长条凳子和尿坛子这样笨重的杀人工具呢？

法医对本案凶器的认定，揭示出了一个要害：既然犯罪分子使用的凶器不是那根柳木棒子，那么，刘成山为什么却要说是柳木棒子呢？也就是说，他为什么要说谎，欺骗公安人员呢？

疑点远不止于凶器。侦查和技术人员通过调查和现场勘查，与刘成山所说的情况进行比较，发现暴露出来的矛盾太多了

从案情看，犯罪分子心毒手狠，从年逾7旬的老嫗到仅仅3岁的幼童无一放过，显然有斩尽杀绝之意。可是，为什么却单单放过了体质最强的户主刘成山一个人呢？

刘成山的头上仅有轻伤，为什么他的衬衫上有许多血迹，而且呈喷溅状呢？

刘成山说，妻子在他的右侧睡觉，匪徒进屋后先打的她。既然如此，为什么刘成山的被子推到炕里，他身下的褥子上却有喷溅状血迹呢？

尽管当时新中国成立不久，的确存在着国民党特务和反革命分子的破坏活动，但是，本案果真像刘成山所说的那样吗？几名反动匪徒为了抢劫一名普通军人的军服和身份证件，不惜深夜入室残害6人……这个“故事”听起来，未免叫人感到编造痕迹太重，而且十分拙劣、破绽百出。

刘成山嫌疑重大，理所当然地受到审查。

在勘查期间，刑侦技术人员一直没有停止对现场证物的搜寻。外屋有一个站炉，炉子歪斜到一边。打开炉盖，炉中火因主人封了煤仍在缓慢地燃烧，中间留一孔，孔上有一张硬纸燃烧后的灰烬。显然，这就是刘成山所说的被匪徒“抢”走的护照了。

侦查员还在户外房与房之间的墙缝里找到了刘成山那套被匪徒“抢”去的军服……

面对现场反映出的种种矛盾,无法自圆其说的谎言,以及一个又一个确凿的证据,天亮后,刘成山终于承认,他就是制造这一惨案的凶手!

揪出凶手,不要说周围的邻居,就连参与勘验和侦查的公安人员也无不感到震惊。刘成山在一夜之间亲手杀死了自己的奶奶、妻子、妻妹、弟弟和儿子,他是人还是兽?

刘成山神情沮丧,声音低沉地交代了他的罪行。

他本有妻室,但在医院里和一个年轻漂亮的女护士搞起了婚外恋,并使她怀了孕。丑闻行将败露,他们都急了。刘成山答应女护士,他和妻子离婚,然后和她结婚,春节期间就回家将这件事办成。他回家后呆了9天,几乎天天和妻子吵骂打架,逼迫她离婚,可是妻子坚决不同意。正月初九这天,妻妹来了,要接姐姐回娘家过年,第二天就要带着孩子走了。刘成山更急了,担心回医院后惹恼女护士,如果告发了他,军职、工作、名誉……一切都完了,于是萌生了杀害妻子的恶念。他又想到,如果仅仅杀掉妻子一人,事情必将败露,不如一不做二不休,索性将奶奶、弟弟、两个儿子连同串门来的妻妹也统统杀死!怎样掩人耳目并骗过公安机关呢?他想入非非,冥思苦想,最后在自己的军服和护照上做起文章来,谋划出一个几名反动特务出于政治目的抢劫军服、护照而杀害全家(当然他自己不能死)的“高招”来。这个恶念像一条毒蛇钻入他的脑髓,指挥着后来的行动。他决定当天夜里就动手。夜深了,他不等斟酌好作案的种种细节就迫不及待地悄悄下了地。地上那个梨木凳子坚硬而沉重,被他当作杀人凶器。睡在身边的妻子他越看越恨,成为第一个被害者,叫也没叫一声就被他这个心如蛇蝎的负心汉夺去了生命。夜深

人静，沉重的击打声很响，惊醒了一墙之隔、睡在外屋的弟弟。“哥，你干啥呢？”弟弟问，爬起来要下地。刘成山拿着凳子走到外屋，照着正低头找鞋的弟弟后脑勺儿就是狠狠一下子，弟弟当即颅裂脑碎，仆倒在地上。奶奶惊醒了，还没看清是怎么回事，那个丧尽天良的孙子就挥动着凳子向她的面部砸下来，把老太太的脸都砸扁了。妻妹已经惊醒，成为目睹这一惨案过程时间最长的人。她坐起来，惊恐地向炕里退去……那个杀红了眼的姐夫怎能住手，但他挥舞着凳子够不到了，情急之下，弯腰操起奶奶每夜放在地上的尿坛子，“呼”地向妻妹头上砸去，然后又用尿坛子的底部碎片打击她的脸，可怜这个一心接姐姐回家团聚的少女就这样惨死在姐夫的毒手之下！

杀死外屋3个人后，刘成山回到里屋。两个孩子白天玩累了，睡得很沉，没有惊醒。刘成山在黑暗之中望着他们的小脸，似乎有点心软了。虎毒不食子，再杀两个儿子，他有些犹豫。然而他又想到，那个6岁的老大已经懂事了，自己和妻子吵架闹离婚的事他都知道，如不灭口，此事还会败露。更重要的是，他这次铤而走险，是把“必胜”的赌注押在一个“常理”上——人们（包括那些警察）怎么能相信一个头脑健全的人会把自己的奶奶、妻子、弟弟，甚至亲生儿子统统杀死呢！但如果留下这两个儿子，那就要大打折扣了，必然招致怀疑。况且，留下这两个小子，那个“亲爱的”也不会高兴，又怎么能建立起新的幸福小家庭呢！想到这里，刘成山杀机再起，不用什么凶器了，将两个儿子一个一个地从被窝里拖出来，把他们头朝下，狠劲地往砖地上一攒……

但是，犯罪分子的任何诡计和谎言都骗不过人民卫士的火眼金睛！

此案真相大白后，震惊了营口，人们街谈巷议，无不唾骂刘